

谁是“老赖”的帮凶?

据《北京晚报》报道,近日有人打着“为失信人员购买机票”的旗号,在网络上大肆宣传,称其平台可以通过技术手段,避免失信人员在购票、安检时被拦截。律师指出,此类人员的行为可能构成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罪、非法经营罪以及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

人民法院之所以要对“老赖”施以包括不准坐飞机的“限高令”,主要目的是为了进一步压缩“老赖”的生存空间,迫其自动履行法定义务。相关网络平台为坐地生财,竟然帮助“老赖”购买机票,不仅为“老赖”逃避和抗拒执行开启了“另一扇门”,消弭了法院限制“老赖”高消费的应有正能量,

也让法院解决“执行难”的种种努力付诸东流,进一步加剧了社会公平正义之殇,说其是“老赖”的帮凶并不为过,必须依法严惩。

法律背后是法理,相关网络平台帮助“老赖”购买机票的行为,已涉嫌多种犯罪。稍有常识的人都知道,购买机票需要将本人身份信息录入民航数据系统,“老赖”因被列入限制高消费的失信黑名单,无法顺利购买机票,他人帮助购买机票,唯有修改、篡改民航系统当中的数据。这种行为,完全符合刑法第285条关于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罪的构成要件,犯罪者将被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同时,帮助“老赖”购买机票,实际上是

经营了一种不被法律允许的生意,做黑生意的始作俑者可能会构成非法经营罪。根据刑法第225条规定,该犯罪情节严重的,可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并处或单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金。面对如此严厉的处罚,相关网络平台还乐此不疲帮助“老赖”购买机票,足见其为蝇头小利而不惜以身试法的疯狂。

相关网络平台帮助“老赖”购买机票的行为,在客观上是在为“老赖”不履行判决和裁定提供方便,与“老赖”沆瀣一气,是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共犯,法院同样可以按共犯对其处以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罚金等严厉的刑罚制裁。

“老赖”是“执行难”顽疾的罪魁祸首,解决“执行难”,既需要对“老赖”穷追猛打,更需要社会力量的合力共治,不为“老赖”留下任何逃避和抗拒执行的缝隙。相关网络平台充当帮凶帮助“老赖”购买机票,已让“老赖”逃避执行有了更多缝隙,已涉嫌多种犯罪,必须零容忍。司法机关要用足用活已有的刑法政策,对帮凶者始终祭出刑罚利剑,倒逼其在“轻则领罚金、重则坐班房”的高压威慑面前“多长记性”。唯有如此,才能狠狠打击帮凶者为虎作伥的嚣张气焰,促进形成让“老赖”无处遁形的社会氛围。

(智权)

一家 之言

按照一般人的感受和认知,出国游路途远、人生地不熟,费用肯定要比国内游多。然而,算过账之后却发现,一部分出国游的费用低于国内游,尤其到一些东南亚国家旅游,价格低得更为明显。对这一令人费解的“倒挂”现象,除国内各大景区外,相关的交通、住宿、餐饮等单位以及旅游主管部门,都应该有所反思和行动。

其实,考虑到路途遥远和语言不通、风俗习惯等因素,大部分游客还是首选国内游。然而,国内游的现实状况却令人堪忧,特别是一到节假日,国人扎堆出游,景区门票价格贵不说,机票、住宿、餐饮等费用也比平时贵了许多,吃饭、如厕

出国游更便宜? 国内游该好好反思了

更要排长队。不仅体验不好,费用还比出国游高,于是更多人倾向于选择性价比更高的出国游。

国内游为何比出国游贵?究其原因,其一,一些目的地的机票价格比国内航线便宜,如国内飞往东南亚一些国家的航班价格只要数百元,普遍低于国内航班的价格;其二,相比于国内景点动辄上百元、数百元的门票价格,一些国外景点几元、十几元的门票价格甚至可以忽略不计;其三,国内一到旅游旺季,景区住宿、餐饮等旅游服务费用便大涨,进一步增加了游客的经济负担,而国外尤其是东南亚一些国家的住宿、餐饮价格比较低廉。

国内游比出国游贵,可能直接导致国内游客选择旅游目的地时“崇洋媚外”,国内游市场萎缩。这种不合常理的“倒挂”现象须引起高度重视,并采取措施加以改观。可喜的是,继国家发改委去年6月发布指导意见要求降低重点国有景区门票价格后,今年3月底国家发改委又发出通知,要求各地价格主管部门降低景区偏高门票价格及景区内配套游览服务价格;不得只降低淡季价格、不降低旺季价格;不得不合理设置“园中园”门票等。期待有更多这样的惠民政策,使国内游客真正减轻负担、得到实惠,从而促进国内旅游经济健康、蓬勃发展。

(丁家发)

童模乱象,以爱之名行伤害之实

4月9日,一段视频引发了网友的关注。视频里,有两个大人在拍摄一个小女孩过程中,小女孩因某些原因被身后的女性狠狠用脚踢了一下,一时没站稳,向前趔趄了好几步。视频引起了诸多网友的一致愤慨,更将关于童模圈的讨论瞬间推向舆论高潮。随后,踢人的女性身份被童模合作商家披露——竟然是小女孩的妈妈。据合作商家表示,“妞妞”模特与多家店铺合作,接单量大。随后,和她合作拍摄的商家,表示不再继续合作。

这一脚踢得网友心疼,也揭开了一个并不为人所熟悉的行业——童模。它给社会的印象是孩子在闪光灯下的精彩纷呈,而背后很多时候却是折磨和受难;外表看来光鲜靓丽,其中

却充满了为生计的忙碌和为生存的残酷。

从最近陆续报道出来的事实看,这个看起来微不足道的行业已经具备了几个特点:一是规模不小,仅在浙江某个童装产地,就聚集了数以千计的儿童模特。二是利益不少,在利益驱使下,有些行为可能变味,有些愿望就可能变质,而孩子是首当其冲的受害者。三是职业化特征明显,他们中的很多人已经不是兼职、客串的概念,而是在父母的带领下,正儿八经地当个营生在做,其影响已经走出教育延伸至劳动用工的范畴。与此相反的是,社会对其的关注度少,相应的规矩、规范也远远落后于现状。电商的兴起直接带动了行业的出现,但对于这个新兴行业,该怎么界定,到底算临时用

工还是职业行为,还没有清晰的标准。

由于是特殊群体,孩子往往不具备完全行为能力,而监护人又是受益人很难客观地履行监护责任,所以社会的介入就非常必要了。其实,只有保证有足够玩乐的时间、学习的时间,才能保障这个年龄段孩子应有的权利。视频中孩子的母亲在道歉信中称孩子都是父母的心头肉,可是一个称职的父母是有办法分清孩子最需要的是什么,真正的快乐又是什么的。还得追问那些把家庭重担压到孩子身上的人,一个月几万一年几十万,是孩子太受欢迎,还是父母太贪婪?从早忙到晚,你是看不见孩子疲惫的事实,还是被利益冲昏了头,假装看不见?

(高路)

观察 南北

加油站吸烟者被灭火器狂喷不冤



杭州的李先生,大早上去绍兴路附近的加油站给爱车加油,结果在车内遭到灭火器狂喷,被糊了一脸,之后还摊上麻烦事。这一切,都因为李先生的一个危险举动——抽烟!

用灭火器喷向在加油站的吸烟者,看似此员工的行为有些小题大做,实则此举非常必要。众所周知,汽油的最低引爆能量仅有0.2毫焦,相当于一枚大头针从一米高的高度落到水泥地上所产生的能量,这样的引爆能量,任何微小的火花或肉眼看不到的静电都可能达到。因此,加油站内必须避免一切火源的出现,禁止明火、禁止吸烟。

明文禁止的事情,偏偏有些人置之不理。如新闻中这位在加油站吸烟的李先生,在员工劝说时态度还很不好,居然反问“你想怎么样”。从中可见,这位李先生并非不知在加油站吸烟是违法行为,也并非不知可能会引发的严重后果,属于典型的只顾自己烟瘾,罔顾他人生命财产的自私自利者。

加油站吸烟,一不小心,燃烧的烟头便能引发爆炸,造成不可估量的后果。这是典型的无知、危害公共安全的行为,对于这种行为除了及时提醒、制止外,更应依法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罚。

事实上,现实生活中类似现象并不少见,例如近年来居民在公共楼道乱拉线充电引发的火灾事故。尽管公安消防三令五申严禁乱拉电线、楼道充电等行为,可总会有些人抱着侥幸的心态,依然我行我素,总觉得事故发生在别人家。

生命对于每个人来说都是无比珍贵,因此,加油站吸烟者被灭火器狂喷并不冤,而且应该大力提倡敢于与威胁公共安全的行为作斗争,毕竟守护消防安全不仅是一个部门、一个单位,也不仅是消防员们的责任,更是我们每个公民的义务。(谢晓刚)

话题 锌 锌 将医生列入“黑心企业” 基层治理容不得“戏精”

……这也是一个收钱最不讲良心的行业。”

仅仅阅读在媒体上曝光的其中一页内容,就能发现其文字既缺乏逻辑,又不合语法。比如标题是“中国十大黑心企业都有哪些”,接下来罗列的却是“医生”“丐头”——医生和拾荒者是职业,或者说某一社会群体,与“企业”并无关系。而随后的内容更充满了揣测和情绪的宣泄,丝毫没有专业性和指导性。不知道这个“渭塘镇扫黑除恶领导小组”要怎么用这些材料去指导扫黑除恶?

有眼尖的网友发现,宣传册中的内容与很多年前的一个网帖几乎一模一样,这个网帖名为《中国十大黑心职业排行榜》,其中,除了“医生”“丐头”之外,“导游”“记者”“教师”甚至“菜场商贩”都“荣幸”上榜。所以,医生群体可以暂时息怒了,这份宣传册并不是针对医生,而是针对“在座所有职业”。那么,渭塘镇有关部门,

是不是简单地复制粘贴了网帖,就发给企业指导扫黑除恶工作了呢?

一份宣传册的制作,从起草编纂,到审核定稿,再到设计印刷,需要经过多道工序。在这些过程中,竟然没有一个人发现内容有问题?那么多的工作人员,都在干什么呢?实际上,从这份宣传册中,我们读到的不是对某个群体的仇视,而是“戏精”式的基层治理方式。

扫黑除恶是一项严肃的工作,涉及人民群众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而渭塘镇的这个“扫黑除恶领导小组”则明显是以漠不关心的态度,应付差事了事。这样的态度,怎么能指望他们真正扫黑除恶、保护群众?个别工作人员占据着公职,花费着公帑,却心不在焉地应付着工作。这些人在指责别人“黑心”之前,还是先问问自己的心去哪儿了。反正,肯定是在工作上吧。

(土土绒)

乐见更多“一证通考”式改革

但毫不例外都为这项“放管服”改革点赞。对于有实际需要的人来说,“一证通考”的确是一个减少折腾、降低成本的政策利好。近年来,改革正以让公众看得见的方式进行。就以放宽驾驶证申领条件为例,为适应交通大发展、人员大流动、货物大流通的新形势,公安部门不断放宽驾驶证异地申领条件。从2015年11月开始,允许在全国范围内异地补换领、审验驾驶证;2018年6月,公安部推出20项交管“放管服”改革措施,其中包括小型汽车驾驶证省内异地通考。今天再次扩容,在全国范围内“一证通考”即将成为现实。

在无远弗届的信息时代,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为政务服务“放管服”改革打开了前所未有的想象空间。通过信息平台建设,保障信息互联互通,实现政务服务跨部门、跨地域、跨层级、跨业务共享,让“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成为可能。政务服务部门除了要有服务意识,还要有“数据意识”,以“数据意识”审视改革、倒逼改革,能用数据保障的服务要坚决上线,能简化的流程要坚决简化,能省掉的材料要坚持省掉,让“一证通办”式改革越来越多,才能让群众工作生活越来越方便。

(连海平)

自2019年6月1日起,小型的汽车驾驶证在全国“一证通考”。只要本人持有效身份证件即可在全国任一有关地点直接申领小型汽车驾驶证。另外分科目考试也可以异地办理了,如果你是居住地变更了,可以直接转到现居住地继续参加考试,没有任何附加要求,且之前已经通过的成绩也是继续有效的。

“一证通考”消息出来,立即引起社会高度关注。尽管有网友提出许多现实层面的问题,譬如“在A地驾校报了名,去B地考剩余科目怎么办”“考生留在驾校的资料和档案怎么转移”等,